

2025 年度
莆田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9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莆田市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莆委办发〔2019〕24号），莆田市林业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地发展相关规划。研究起草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全市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防沙治沙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监督管理防治沙漠化、石漠化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全市花卉管理工作，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类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

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基层工作机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地质遗迹、地质公园、海洋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负责国家公园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市级以上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我市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机构审核我市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承担自然保护地评审机构相关工作。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和林权流转。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

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负责森林旅游相关工作，承担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国有林场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全市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灾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

（十）监督管理林业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市级林业固定资产投资有关

工作。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林业地方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林业局本级包括 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莆田市林业局本级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莆田市林业局本级主要任务是：持续推深做实林长制，推进国土绿化增量提质，推进“三权分置”优化林权管理，强化松材线虫病防控，推进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高水平推进国土绿化增量提质。科学推进国土绿化，深入开展重点区域林相改善行动，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同步推进林分质量优化和森林景观美化，做到扩绿、提质、添彩。2025 年全市计划开展植树造林 1.8 万亩，森林抚育 3.8 万亩，封山育林 1.4 万亩，新造丰产油茶林 2300

亩，完成省专项资金古树名木抢救复壮保护项目 1 个，实施重点古树群整治保护项目 1 个。策划申报福建省莆田市海峡西岸沿海防护林建设（沿海石头山复绿）项目，计划实施石头山复绿面积 4000 亩，总投资 5238 万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 3660 万元，对秀屿区沿海防护林中的基干林带、环城一重山等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岩石裸露地、未利用地等开展工程造林，进行全面生态修复、石头山复绿，已报国家林草局审核。

（二）高质量助力木兰溪生态保护修复。持续推进木兰溪流域生态保护修复，2025 年计划完成流域造林更新 8300 亩，森林抚育 1.1 万亩，封山育林 1 万亩，商品林赎买 3700 亩。加快推进创建木兰溪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完成保护区科考报告、申报宣传片初稿和总规初稿，经省林业局、国家林草局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上报国务院审批。启动木兰溪口省级湿地公园创建，完成红树林群落结构与病虫害调查研究、红树林碳通量观测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黑脸琵鹭水鸟监控平台等项目建设，争取将木兰溪口省级湿地公园保育区列入省级重要湿地名录。

（三）推进“三权分置”，优化林权管理。推进林权登记整合汇集，实现信息实时互通共享，支持引导林地经营权登记发证，可作为林权抵押、申报项目、林木采伐等凭证。持续落实所有权、稳定承包权、放活经营权，引导集体和农

户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流转林地经营权，2025 年计划新增林权流转 5 万亩。

（四）强化松材线虫病防控。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控“质量年”行动，全面落实死亡松树和采伐山场“510•清干净”除害技术要求，实现荔城区全区无疫情，拔除仙游书峰乡、鲤南镇、荔城西天尾镇、城厢常太镇 4 个乡镇疫点，疫情面积控制在 2 万亩以下，实现全市疫点乡镇数量、疫情面积、病死木数量三下降，完成“十四五”疫情防控攻坚目标。策划申报福建省莆田市木兰溪全流域松材线虫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约 759 万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 587 万元，购置一批监控摄像机、无人机、生物显微镜等设备，实现对松材线虫病高精度监测、疫情防控、检疫监管等环节为一体的全链条闭环管理，进一步提升松材线虫病综合治理能力，已通过审核并上报国家林草局。

（五）强化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和中央预算内高森林火险区综合整治项目建设，做好项目施工和验收工作。策划生成储备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 4 个，主要是森林防火道路建设和能力提升项目，拟投资 14100 万元，争取补助资金 9870 万元。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5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79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56.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34.6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838.97	支出合计	1,838.9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838.97	582.97	1,2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7	3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7	3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7	31.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9	1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9	16.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3	1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6.00		1,25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56.00		1,256.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56.00		1,256.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4.61	534.6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34.61	534.61									
2130201	行政运行	379.04	379.0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9.57	109.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	46.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38.97	427.40	1,411.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7	3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7	3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7	31.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9	1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9	16.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3	1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6.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56.00		1,25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56.00		1,256.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56.00		1,256.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4.61	379.04	155.57			
21302	林业和草原	534.61	379.04	155.57			
2130201	行政运行	379.04	379.0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9.57		109.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		46.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56.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56.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34.6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838.97	支出合计	1,838.9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2.97	427.40	15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7	3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7	3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1.57	31.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9	16.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79	16.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3	10.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6.56	
213	农林水支出	534.61	379.04	155.57
21302	林业和草原	534.61	379.04	155.57
2130201	行政运行	379.04	379.0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9.57		109.5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		46.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256. 00		1, 256.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256. 00		1, 256. 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 256. 00		1, 256. 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 256. 00		1, 256. 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82.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155.5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27.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54
30101	基本工资	72.02
30102	津贴补贴	52.92
30103	奖金	117.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4
30201	办公费	7.22
30207	邮电费	3.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5
30228	工会经费	2.6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2
30302	退休费	1.60
30305	生活补助	49.0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 资金立 项名 称	立项依据	执 行 年 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 出 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2340.00	1200.00	1140.00		
莆田市 林业局	市 级 林 业 专 项 资 金 (市本级)	(闽财农指〔2019〕71号)：“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实行分类分档补助，自 2019 年起乔木林和其他林每亩补助提高 1 元...。《福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条例》：第四十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林业有害生物普查、监测预报、植物检疫、疫情除治和防治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4.《关于印发<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美丽中国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发〔2022〕6号)：“...各级政府要加大对深化林业改革发展的资金投入，做好统筹兼顾，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5.《关于印发<莆田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办发〔2021〕3号)：“...将林长制工作专项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1	含一、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二、国土绿化工作市本级经费；三、林业碳汇项目开发等相关支出；四、天然林、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资金；五、莆田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荒漠化普查、生态综合监测评价等项目；六、莆田市湿地保护规划及木兰溪口省级湿地公园前期调查、监测设备等项目；七、福建省莆田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等相关森林防火支出；八、十五五林业发展规划编制费用；九、“林业一张图”管理系统及北斗应用设备配置；十、古树名木挂牌保护；十一、食用林产品质量检测等相关费用；十二、林业综合宣传、林长制工作暨林业业务培训等相关林业工作；十三、其他市级林业专项资金规定的事项	对省级、国家级生态公益林、一般生态公益林（扣除天然林）等拨付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对纳入停伐管护补助范围的天然商品林拨付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完成我市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任务；对中央预算内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配套市级经费，推进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生态综合监测监管，完成莆田市湿地保护规划，推进木兰溪口湿地公园能力建设；加强智慧林业建设，开展林业综合宣传和年度林业业务培训。	市本级	1,140.00		1,140.00		阶段性项目

莆田市 林业局	市 级 林 业 专 项 资 金 (转 移 县 区)	(闽财农指〔2019〕71号):“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实行分类分档补助,自2019年起乔木林和其他林每亩补助提高1元...”。《福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条例》:第四十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将林业有害生物普查、监测预报、植物检疫、疫情除治和防治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费纳入财政预算;”4.《关于印发<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快美丽中国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发〔2022〕6号):“...各级政府要加大对深化林业改革发展的资金投入,做好统筹兼顾,列入同级财政预算。”5.《关于印发<莆田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莆委办发〔2021〕3号):“...将林长制工作专项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1	一、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二、国土绿化:补助县区油茶、竹林产业发展,年度省下达造林绿化任务,国土绿化项目等工作;三、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四、天然林、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资金;五、复萌(新入侵)互花米草除治;六、野猪致害防控补助;七、义务植树经费;八、林业碳汇项目开发补助	对省级、国家级生态公益林、一般生态公益林(扣除天然林)等拨付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对纳入停伐管护补助范围的天然商品林拨付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完成我市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任务,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面积50万亩,实施松林采伐2万亩;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成2025年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任务3700亩;实施互花米草监测及复萌互花米草除治;组织开展莆田市军政民义务植树活动。	转 移 县 区	1,200.00	1,200.00			阶段性项目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莆田市林业局本级收入预算为 1838.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市本级支出部分较上年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2.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56.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838.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2.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市本级支出部分较上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27.4 万元、项目支出 1411.5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82.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47 万元，增长 34.17%，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国土绿化、森林防火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23 万元。主要用于行

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

（三）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6.5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四）2130201-行政运行 379.04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行政机关单位的工资、津贴等人员支出和机关运行公用支出等。

（五）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09.57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市本级完成省级下达国土绿化相关任务的支出。

（六）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市本级完成省级下达森林防火相关任务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56.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4.49 万元，增长 15.0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碳汇项目开发等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市本级支出部分较上年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碳汇项目开发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56.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林业专项资金、森林资源修复与管护工作经费等。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2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6.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1.0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按工作任务安排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莆田市林业局本级共设置 9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298.32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省级财政国土绿化专项（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国土绿化专项（市本级）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9.57	
	财政拨款		109.5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油茶发展900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茶发展	≥900亩
			省级“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点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提高森林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2025年省级财政国土绿化专项（转移县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国土绿化专项（转移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974.64	
	财政拨款		974.6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面积4000亩，珍贵用材树种造林面积3000亩，森林抚育补助面积3000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平均补助	≤500元/亩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新造平均补助	≤2200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面积	≥4000亩
			珍贵用材树种造林面积	≥3000亩
			油茶发展	≥4230亩
			森林抚育补助面积	≥3000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提高森林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生态补偿补助资金（转移县区）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林业生态补偿补助资金（转移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37.31	
	财政拨款		137.31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实施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45.77万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	≤3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	≥45.77万亩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项目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备注				

2025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专项（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专项（市本级）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6.00	
	财政拨款		4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8%以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防火队伍建设数量	≥1支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提高森林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2025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专项（转移县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专项（转移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70.80	
	财政拨款		270.8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松林除治性采伐0.8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85%，古树名木保护株数1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古树名木保护株数	≥1株
			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	≥100万亩
			松林除治性采伐	≥0.8万亩
		质量指标	古树名木成活率	≥80%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提高森林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2025年省级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专项（转移县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专项（转移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04.00	
	财政拨款		304.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面积3700亩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面积	≥3700亩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林农收入增加	≥80元/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90%
备注				

市级林业专项资金（市本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级林业专项资金（市本级）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40.00	
	财政拨款		114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省级、国家级生态公益林、一般生态公益林（扣除天然林）等拨付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对纳入停伐管护补助范围的天然商品林拨付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完成我市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任务；对中央预算内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配套市级经费，推进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生态综合监测监管，完成莆田市湿地保护规划，推进木兰溪口湿地公园能力建设；加强智慧林业建设，开展林业综合宣传和年度林业业务培训。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标准	≤23元/亩
			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标准	≤1元/亩
			天然商品林林权所有者市级补助标准	≤1元/亩
			松林采伐补助标准	≤1000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助面积	≥0.04万亩
			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助面积	≥4.98万亩
			天然商品林林权所有者市级补助面积	≥0.38万亩
			支持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数量	≥1个
			林长制业务培训次数	≥1次
			全国性林草湿荒普查项目不一致图斑判定数量	≥114058个
			全国性林草湿荒普查项目图斑监测数量	≥778个
			林业综合宣传实施数量	≥2次
			采购电子设备数量	≥170台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100%
			天然商品林管护合格率	≥100%
			森林病虫害成灾率	≤18.43‰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编制规划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45.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备注				

市级林业专项资金（转移县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级林业专项资金（转移县区）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200.00	
	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省级、国家级生态公益林、一般生态公益林（扣除天然林）等拨付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对纳入停伐管护补助范围的天然商品林拨付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完成我市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任务，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面积50万亩，实施松林采伐2万亩；持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成2025年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任务3700亩；实施互花米草监测及复萌互花米草除治；组织开展莆田市军政民义务植树活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标准	≤23元/亩
			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偿标准	≤1元/亩
			天然商品林林权所有者市级补助标准	≤1元/亩
			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补助标准	≤1000元/亩
			松林采伐补助标准	≤1000元/亩
			义务植树经费支出	≤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助面积	≥4.23万亩
			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市级补助面积	≥108.88万亩
			天然商品林林权所有者市级补助面积	≥41.16万亩
			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面积	≥3700亩
			松林采伐面积	≥20000亩
			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面积	≥50万亩
			新建市级义务植树点	≥1个
			复萌（新入侵）互花米草除治面积	≥110亩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合格率	≥100%
			天然商品林管护合格率	≥100%
			森林病虫害成灾率	≤18.43‰
			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项目合同签订率	≥100%
			除治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12月底前赎买等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
			互花米草除治及时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45.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备注				

森林资源修复与管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修复与管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林业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16.00	
	财政拨款		116.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根据闽财预〔2012〕168号精神，弥补基层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等相关支出，确保完成省政府下达造林绿化和森林经营任务。 加强森林消防队建设，提高扑救森林火灾扑救能力，督促检查森林防火责任制执行情况，落实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值班值守工作，完成森林防火宣传督查工作3次，全市全年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0.8%以下。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工作支出	≤1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宣传督查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45.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莆田市林业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56 万元，增长 37.74%。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较上年增加两名处级干部，运行经费需求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莆田市林业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31.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莆田市林业局本级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